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和戒毒企业（简称监狱企业）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。（供应商按要求填写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，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，投标文件无效。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扬州市公安局2026年度交管支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扬州市公安局2026年度交管支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扬州联诚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480.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7.07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  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扬州联诚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4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

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  
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  
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，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：

行业名称	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中型	小型	微型
工业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 \leq Y < 20000$	$50 \leq Y < 500$	$Y < 50$
	从业人员 (X)	人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	$X < 2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2000 \leq Y < 40000$	$300 \leq Y < 2000$	$Y < 300$
建筑业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6000 \leq Y < 80000$	$300 \leq Y < 6000$	$Y < 300$
	资产总额 (Z)	万元	$5000 \leq Z < 80000$	$300 \leq Z < 5000$	$Z < 300$
批发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20 \leq X < 200$	$5 \leq X < 20$	$X < 5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0 \leq Y < 40000$	$1000 \leq Y < 5000$	$Y < 1000$
零售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5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5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 \leq Y <$	$100 \leq Y < 500$	$Y < 100$

			20000	
交通运输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3000 \leq Y < 30000$	$Y < 200$
仓储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100 \leq X < 200$	$20 \leq 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1000 \leq Y < 30000$	$Y < 100$
邮政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2000 \leq Y < 30000$	$Y < 100$
住宿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2000 \leq Y < 10000$	$Y < 100$
餐饮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2000 \leq Y < 10000$	$Y < 100$
信息传输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100 \leq X < 2000$	$10 \leq 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1000 \leq Y < 100000$	$Y < 100$
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1000 \leq Y < 10000$	$Y < 50$
房地产开发经营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1000 \leq Y < 200000$	$Y < 100$
	资产总额 (Z) 万元		$5000 \leq Z < 10000$	$2000 \leq Y < 5000$
物业管理	从业人员 (X) 人		$300 \leq X < 1000$	$100 \leq X < 300$
	营业收入 (Y) 万元		$1000 \leq Y$	$500 \leq Y < 1000$
				$Y < 500$

		$< 5000$		
	从业人员 (X) 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租赁和商务服务 业	资产总额 (Z) 万元	$8000 \leq Z < 120000$	$100 \leq Z < 8000$	$Z < 100$
其他未列明行业	从业人员 (X) 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
说明：上述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，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，否则下划一档；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。